約翰福音要道略解 第廿講

我們打開聖經約翰福音第一章，讀第35到39節，「**再次日，約翰同兩個門徒站在那裏。他見耶穌行走，就說：『看哪，這是神的羔羊！』兩個門徒聽見祂的話，就跟從了耶穌。耶穌轉過身來，看見他們跟著，就問他們說：『你們要什麼？』他們說：『拉比，在哪裡住？』（拉比翻出來就是夫子。）耶穌說：『你們來看。』他們就去看祂在哪裡住，這一天便與祂同住。那時約有申正了。**」

我們要解釋這一段「耶穌問人的需要」；耶穌到地上來，是要以祂的豐滿供應給人恩典，隨著人所要的。這一點在聖經裏描寫的淋漓盡致，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六章，這裏記載一句話就說明了；約翰福音第六章第11節，「**耶穌拿起餅來祝謝了，就分給那坐著的人，分魚也是這樣，都隨著他們所要的。**」（都隨著他們所要的）耶穌問他們，「**你們要什麼？**」第一章我們看見有兩個門徒跟著耶穌，耶穌轉過身來就問他說：「**你們要什麼？**」所以今天我們知道這是福音。

主耶穌的豐滿能供應人一切的需要

耶穌是那道成肉身的神，是父懷裏的獨生子；祂是豐滿的，宇宙、萬有都是祂創造的。祂是能力的總源頭、祂是愛的總源頭、祂是生命的總源頭、祂是智慧知識的總源頭，所以祂是豐滿的，無窮的豐滿；所以祂隨著我們所要的。耶穌常常說很大的話，在我們現在想，這話簡直是大話。耶穌說：「**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這裏來喝。**」（約七37）這裡的「人」指著是所有的人、全世界的人、每一個人、歷世歷代的人；這些人要都喝，那得要多少水。「**信我的人，就如經上所**

說『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』。」（約七38）不單是喝飽了，還可以流出活水的江河。假如，要按照這樣的話說，真是大的不得了，都是大話。耶穌在馬太福音說：「**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**……」（太十一28）「凡」是無限制的、所有的、無論誰……這樣一來不得了，很大的口氣；但是根據耶穌的豐滿來說，沒有什麼稀奇。因為「**從祂豐滿的恩典裏，我們都領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**」（約一16）經歷過的人都可以這麼說。

耶穌實在太豐滿，你想祂創造宇宙、萬有，只要說一句話就成了；「**說有、就有、命立、就立**」（詩卅三9），祂的豐滿有多麼大。因此，耶穌問我們所需要的；今天我也特別提出來，我們既然讀到這裏了，我們的聽眾，你有什麼需要沒有？你若有，你趕快提出來，我們不能給你，我們沒有法子滿足你，沒有法子供應你，但是耶穌可以。因為耶穌是豐滿中的豐滿，祂是宇宙中的總豐滿，從祂的豐滿裏，我們都可以領受；祂又喜愛施恩，你只要帶著信心到祂面前來求。你要什麼？祂在問；所以今天我們就看見有兩個人跟著祂，耶穌轉過身來，問他們說：「**你們要什麼？**」約翰福音第六章告訴我們說，「**都隨著他們所要的**」，他們都吃飽了，通通都飽足，這就叫信耶穌。

信耶穌就是我們向祂在心靈中，有深處的要求；我們有需要的，只要需要是正當的，你妄求當然不行。比如，有人妄求說想要中六合彩得幾百萬，那就是妄求，那不是你的需要，是你的妄想，是你的貪心。你真正的需要，在神面前求，祂會照著你的信心量給你，這就是神。我們今天知道我們要什麼嗎？有的人只要物質的，但是他的心靈卻空虛，他的心靈卻枯幹，他的心靈卻憂傷，他的心靈裏卻痛苦。物質不能滿足我們，你要向主求一切心靈的需要，祂都能夠幫住我們。

與主同住能深切地認識祂

所以今天我們特別把這句話提出來，耶穌轉過身來問他們說：「**你們要什麼？**」他們兩個沒有要什麼，就要跟耶穌同住，他們說：「**拉比在哪裡住？**」拉比是猶太人所說的夫子、老師、先生，「**耶穌說：『你們來看。』他們就去看祂在哪裡住，這一天便與祂同住。那時約有申正了。**」（約一39）耶穌基督與人同住，這個是好的事情。所以這兩個門徒就得著了，這兩個門徒是誰？我們在下面就看見了，「**一個是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**」，他去找他哥哥彼得來。那麼這兩個門徒就跟隨主耶穌與耶穌同住；同住了一下就認識了，說：「**我們遇見彌賽亞了**」，他們就回去報告。另一個是腓力也去找；安得烈找到哥哥，腓力就找到拿但業，他們各人都去找了一個。所以今天我們就看見，我們只要跟耶穌在一起有一些交通，跟祂同住；你從祂那裏不只於得著了滿足、得著了需要，你還有一個深切的認識。所以與主同住是認識祂最好的一個方法。

我們平常要認識一個朋友不大容易；我們見面點個頭，這樣不容易認識，我們最好跟他在一起住幾天，住一年就更好了，時間越久，認識的越清楚。我們中國人講叫「日久見人心」，你跟他交往越多，你跟他在一起越長，你對他越懂得。所以今天我們就說，只要我們跟耶穌在一起多打交道；你不要有成見，不要排斥，要親近祂，你跟祂聯絡，你跟祂在一起處一處，看看祂如何，這樣你就會對祂更有認識。所以剛才我們讀這段聖經。耶穌問：「**你們要什麼？**」祂的豐滿能夠供應一切的需要，不止於供應我們這一個人小小的需要，祂供應宇宙、萬有、千秋、萬世，永不匱乏。你看供應多大！不是僅僅供應我們，祂供應整個的宇宙，祂用全能的命令托住萬有。所以祂的豐滿，我們儘管來向祂要，叫做「**隨著他們所要的**」都能夠滿足。

妄求與合理的需要

像兄弟我信主已經有幾十年了，我是一九四二年，今年是一九九三年，差不多五十年。在這五十年間越經歷深，越知道耶穌的豐滿，都隨著我們所要的。但是你要的必須是合理的，因為祂愛我們。你要愛自己所愛的人，你不會讓他胡來的，對不對？像我們對我們的兒女，我們的兒女向我們要求，有求必應。我們使他滿足，給他吃、給他喝、給他穿都可以；但是他要求去賭錢，恐怕你不肯。他說我要抽大煙，要買毒品，就不行，你恐怕就不肯，因為害他，與他無益。那麼 神對我們也是如此，我們要求的合理、得當，是必須的，神一定隨著我們所要的。若是我們要求出了格，妄求，那求也得不著，這就是聖經的原則。因為愛的關係，因為對我們有益處。假如，當你去跟人打麻將，你要求說：神哪，主耶穌，你不是說我要什麼都給嗎？我要把他們都贏光，那就不行。保險你會輸光，為什麼？因為這不合 神的旨意，這不是應當要求的，這種是貪戀；貪戀就和拜偶像一樣，是 神最不喜悅的事情。因此主耶穌祂的豐滿供應人一切的需要，這是我們查經應當懂的。

與主同住的兩個形式

但是要認識祂最深，就更需要與祂同住。與祂同住在聖經裏有一個特別的說法，叫做「我在基督裏，基督在我裏」。同住有兩個形式，一個形式是「基督住在我裏面」；比如說第一章第12節說，「**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做 神的兒女。**」（約一12）凡接待祂的，是用信心把耶穌接受到我們心裏來。在《以弗所書》也有這一句話，第三章第17節「**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，**」所以「耶穌在我們裏面」。另外還有一個說法「我在基

督裏」。主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在祂裏面，這是一種特別的結構，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十六章第33節「**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，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**」；「在基督裏」，這是什麼意思？我們信耶穌的時候就是歸入了基督，你信耶穌，耶穌就住在你裏面，這是「基督在我裏」，與主同住，主在我們裏面。我們還有一段聖經可以看，這第十七章也是《約翰福音》，非常有趣的話。我們讀第十七章第21到22節，這裡叫「合而為一」，你在我裏面，我在你裏面。「**使他們都合而為一。正如祢父在我裏面，我在祢裏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裏面，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來。祢所賜給我的榮耀，我已賜給他們，使他們合而為一，像我們合而為一。**」所以這個叫「合而為一」，就同住在一起了。「**我在他們裏面，祢在我裏面，使他們完全的合而為一；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來，也知道祢愛他們，如同愛我一樣。**」（約十七23）所以，這個關係非常非常的要緊。

我們與基督同住的兩個方式，一個是我們把耶穌基督接受到我們心裏來，讓祂住在我們裏頭，這要用信心；「**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**」（弗三17），這是與基督同住。我們所理解的同住，是在這個房子裏；就像當時兩個門徒可以跟著耶穌，耶穌帶著他們說：「就在這兒，你們來看」，他們就住下來。但現在不是，現在如果我們要讓基督與我們同住，我們就要打開我們的心來信，讓耶穌基督進來。若有人開門，主耶穌就要進來。所以我們要把心靈敞開，接受耶穌，就是與基督同住。等你同住了、住久了，你就越來越認識祂。

第二個方式是「我們在基督裏」，我們要受洗歸入基督，與基督聯合。我們在基督裏面，像剛才我們念第十七章說，我在你裏面，你在我裏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裏面。我們歸入基督裏面，不單只是基督在我們裏面了，而是我們在祂裏面；其實這兩個都說得通。有人就覺得很奇怪，祂在我裏面，我怎麼又在祂裏面？這是我們不懂的。你在空氣裏面對不對？我們現在在大氣

裏面，我們現在坐在這裏四圍都是空氣，可是空氣又在我們裏面，這不是合而為一嗎？裏外都是。那我們跟基督的關係，因為基督祂已經升天，祂是基督的靈現在在地上，我們跟基督合一，基督的靈在我們裏面，我們的靈在祂裏面，這就是合而為一。我們看羅馬書第八章，說基督在我們裏面，並不是基督的肉體住在我們裏面，不是這樣的。我們看羅馬書第八章第9到10節，這就是在裏面同住的那一個方式，「**如果 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基督若在你們心裏，身體就因罪而死，心靈卻因義而活。**」（住在裏面），所以我們與主同住。

與 神完全的合而為一

今天我們收聽節目，就可以這樣做；我們用信心讓耶穌進到我們心裏來住，「**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**」（弗三17）我們與基督同住。因為基督的靈祂隨時可以進來，正好像你聽今天的廣播，你把你的收音機電門打開了，波長周率對好了，我今天講的是《約翰福音》查經的節目，聲音就進到你那邊去了；門窗都攔不住的，因為它是一個電波，是藉著無線電電波進去了。那麼，耶穌基督在天上，祂是靈，基督的靈無所不在，「洋洋乎如在其上，如在其左右」（出自《禮記.中庸》）。你只要把心一打開，祂的靈就進來了。怎麼進來？你怎麼開電門？怎麼樣開關？用信！你信耶穌是基督，是 神的兒子，你求祂，說：「主你來，你進到我心裏來」，耶穌基督就因信進入你的心裏，所以與主同住非常要緊。一同住以後就不同了；他們出去就大叫說：「你們來看，我們遇見彌賽亞了。」像今天我在這裏講，也是這個原因。我們若真的與主同住，我們對祂的認識就會完全不同。

還有一個同住是我們受洗歸入基督。歸入基督就是「在基督裏」，在基督的身體裏了，你就加入教會，你在教會裏就是與主同住的一個方式。你到教會裏事奉、你到教會裏聽道、你到教會裏禱告、你到教會裏和眾弟兄姊妹們有交通，這些都叫「在基督裏」。基督在你裏，你在基督裏；這樣聯合的密切，你與基督就完完全全合而為一。所以與基督同住，這是一個大的祝福。在聖經裏有一個祝福的名詞，我們基督徒寫信也常常用這幾個字，叫「以馬內利」。「以馬內利」翻出來就是 神與人同住。我們看馬太福音第一章，耶穌的名字就叫「以馬內利」，所以祂是與人同住。我們看第 23 節「**說：『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。』（以馬內利翻出來是 神與我們同在。）**」，同在就是同住。所以你看，一信耶穌 神就與你同在，你就成為 神的居所，聖靈的殿；你的身體就成為義的器具，神就在你裏邊居住。所以這是你在基督裏，基督在你裏，你與 神完完全全合而為一，這就叫信耶穌的道理。

我們曾經提過，別的宗教都是人與他所信的是相對的，唯有我們信的主耶穌基督是合一的，不是相對的，是 神人合一。若翻譯成中國話就是「天人合一」，我們讓 神跟人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（聯合起來了），靈是通的。所以按照聖經說，我們在祂裏面，祂在我們裏面。我們看一段聖經，在《約翰壹書》，這也是約翰寫的，不過他引申含義說的就更清楚，約翰壹書第三章第 23 第 24 節，「**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**（你一信祂就進來了），**且照祂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遵守 神命令的，就住在 神裏面，神也住在他裏面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，是因祂所賜我們的聖靈。**」所以 神就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也住在祂裏面，這叫與 神同住，「以馬內利」這樣的福氣是別的宗教所想不到的，跟別的宗教不一樣。你走到哪里，神就在你裏面，你與 神、神與你合而為一，這就是基督徒。